

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
核有条件通过暨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8月2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召开2020年第36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吸收合并”）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本次吸收合并事项获有条件通过，审核意见为：

请申请人进一步披露东贝集团解决对关联方担保的具体措施。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申请人进一步说明东贝集团本次交易估值的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逐项予以落实，并在10个工作日内将有关补充材料及修改后的报告书报送上市公司监管部。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自2020年8月28日（周五）开市起复牌。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待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准文件后将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